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 2021 年半年度業績預告。 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11,730万元 - 12,440万元	盈利: 7,10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65% - 7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193 元/股 - 0.205 元/股	盈利: 0.1173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涨,海油市场需求扩大,公司聚焦主业,围绕 年度经营目标,保持和扩大直升机海上石油服务的发展优势,积极拓展陆上通用航 空和航空维修业务,努力开拓城市应急救援、海上风电等通用航空新业务,飞行作 业量、市场份额保持稳定增长。同时,公司通过降本增效,控制成本费用,实现收 入和利润双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 1. 本业绩预告数据为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中详细披露。
 -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3日

完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朱鶴新先生(董事長)、 奚國華先生及李慶萍女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康樂先生、 劉祝余先生、彭豔祥先生、于洋女士、劉中元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 及田川利一先生。